

## 儿子收父亲生前百万转账遭继母起诉

事情的起因得从乌鲁木齐的一户家庭说起。费某乙，一位普通的中年男人，和妻子舒某在2012年结婚，过着看似平静的生活。费某乙有个儿子费某甲，是他与前妻邱某的孩子。费某乙和邱某2008年离婚后，费某甲由母亲抚养，但父子关系一直没断。2014到2019年，费某甲在大学读书，其中2016到2019年还在美国留学。费某乙作为父亲，期间多次给儿子转账，总额高达233万余元。这些钱，有的是给儿子交学费，有的是帮他买房，还有些是日常生活的补贴。

父子之间的这份情谊，在费某乙生前似乎没人质疑。可事情在2024年5月1日费某乙去世后急转直下。费某甲因为继承问题把继母舒某告上了法庭，舒某也不是省油的灯，查了丈夫的银行流水后傻眼了：费某乙生前竟然背着她给费某甲转了233万！这笔钱在舒某看来，是夫妻共同财产，费某乙没经过她同意就转出去，简直是“无权处分”。她一怒之下也把费某甲告了，要求撤销这些转账，返还全部款项，还要加上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。舒某觉得自己被蒙在鼓里，这么大一笔钱，丈夫一句不提，换谁能咽下这口气？一审法院审理后，认定费某乙对费某甲的转账中，205万元是用来买房的大额支出，这部分钱属于夫妻共同财产，费某乙没征得舒某同意，属于擅自处分。所以，法院判费某甲得返还一半，也就是1025万元给舒某，还得付4941元的利息。不过，对于留学期间的16万元和另外27万的小额转账，法院认为这是父亲基于亲情给儿子的正常支持，没必要撤销。费某甲和舒某都不服这个判决，双双上诉，事情闹得更大了。到了二审，剧情又反转。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，一审直接把205万元分成两半不妥，夫妻共同财产的分配得另案处理。二审法院认定，205万元是大额转账，确实得双方同意，费某乙没跟舒某商量，属于无权处分。但那些小额转账，基于父子关系，属于合理范畴，舒某没证据证明费某乙和儿子恶意串通转移财产。所以，二审改判费某甲全额返还205万元，利息要求则被驳回。这判决一出，黑子网炸开了锅，网友吵翻天，有人觉得儿子太惨，有人觉得继母维护权益也没错。这事看着是钱的问题，其实是家庭关系的缩影。费某乙生前可能觉得给儿子钱是天经地义，压根没想过会引发这么大的风波。舒某作为妻子，发现丈夫背着自己转了巨款，心理落差可想而知。而费某甲，拿着父亲的钱买了房，估计也没料到会被继母告上法庭。黑子网用户“吃瓜小能手”留言：“这不就是典型的家产争夺战吗？继母和继子本来就面和心不合，钱一多，矛盾全炸了！”还有用户“法律小白”分析：“按法律，夫妻共同财产得双方同意，费某乙这操作确实有点越界，但儿子也挺无辜，钱都花了咋整？”

原文链接：<https://hz.one/baijia/儿子收父亲生前百万转账遭继母起诉-2508.html>

PDF链接：<https://hz.one/pdf/儿子收父亲生前百万转账遭继母起诉.pdf>

官方网站：<https://hz.one/>